

广元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文件

广住发〔2024〕23号

广元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关于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提升企业 办事便利度的实施方案

办公室、机关党委，各科、管理部：

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务院“高效办成一件事”工作要求，扎实推动营商环境迭代升级，围绕企业在住房公积金领域办事难点堵点，完善优化服务保障体系，进一步激发市场主体活力，维护市场主体合法权益，推动广元经济高质量发展，结合我中心实际，特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目标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聚焦市委“1345”发展战略，一切从企业需求出发，围绕企业高效办理的公积金事项进行全面优化提升，为企业提供个性化、多元化定制需求，全力推动“高效办成一件事”落实落地，构建从企业准入准营、上市合规、信息变更到破产清算、注销退出的全生命周期的“一件事”服务体系，努力打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的一流营商环境。

二、重点任务

（一）坚持高位推动，形成强大合力。聚焦公积金涉企服务事项，建立党政主要领导牵头、班子全员参与、各科各部各司其职的分级服务责任制，进一步分解重点任务，细化推进措施，靠实工作责任，加大政策支持，厘清服务要素，对准入准营等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开展优化提升攻坚行动，积极会同各行业主管部门依法取消、归并、压减并联办理流程，加快形成部门内部有序衔接、部门之间高度协同的新型审批模式，持续以高位部署护航营商环境建设。

（二）强化数据赋能，优化线上服务。以国、省、市“高效办成一件事”工作部署为重要载体，着力探索自建行业平台-省公积金管理服务平台-省一体化平台的数据“总对总”对接方式，打造与民政、人社、公安、市场监管等部门“互联互通”数据共享平台，分类推动涉企服务事项从窗口融合办理向“一网通办”全面转变，实现企业“准入准营、信息变更、注销退出、上市合

规、破产清算、迁移登记”等服务事项在“一件事”专区线上办理，进一步提升企业办事便利度。

（三）深化服务保障，健全反馈机制。压实《服务开发企业恳谈制度（试行）》《开发企业回访评判制度（试行）》《服务质量分析制度》《住房公积金缓缴降比审批机制》“3+1”服务机制，健全完善问题综合研判机制，培养窗口处突能力，引导依法理性表达诉求，对企业在办事方面的意见建议及时收集梳理，专题研究解决，定向反馈结果，做到“意见征求前置化、汇总解决清单化、集中反馈责任化”，确保企业遇到的困难问题及时有效解决。

（四）聚焦堵点难点，推动多元并行。充分运用“全国数据共享”“互联互通”“银政通”、全国住房公积金监管平台等平台，缩短各行业数据汇聚周期，进一步“破壁垒、通数据、融流程”，切实提升“最多跑一次”改革成效。在实际办事场景中，对线上数据共享存在延迟、断连等突发异常情况无法进行线上核验的，经联办牵头部门审核确认，采取“线上表单认证、个人身份认证、材料容缺认证”的企业诚信信用建设评定方式容缺办理，非必要材料后续补齐补正，无需让企业现场等待或线上多次提交材料。依托线上服务标准固化线下各办事要素，实行窗口通过多部门《“一件事”办理申请表》即办理流转，进一步推动多线办事高效运转。建立协同、高效、便捷的“企业帮”服务机制，配备专人进行引导服务，认可电子证照、电子材料，帮助行动不便、年龄较大和其他有需求的特殊群体归集所涉各部门办事证照、表格等材料，全力做到“一门进出、一人流转、一次办好”，切实让

企业满意度再提升。

三、组织保障

(一) 加强组织领导。各相关科室、管理部思想上要高度重视，服务窗口按照各自职责，强化责任意识，将各项工作任务分解到位、落实到人。行动上要紧跟步伐，认真落实改革、服务改革，不断创新审批管理和服务方式，建立健全企业全生命周期服务工作推进机制，夯实工作责任，落实各项保障。

(二) 压实工作责任。牵头和责任部门要按照各级一体化推进要求，积极与相关部门对接汇报请示，扎实做好企业办事场景业务梳理、流程优化、运行管理、业务培训等工作，定期进行总结评估，梳理常见业务问题，征集企业群众办事操作体验，强化总结分析，持续优化各场景集成服务。

(三) 注重宣传引导。各科室和管理部要积极做好相关政策的宣传解读，扩大企业对公积金创新举措的知晓度。广泛听取意见建议，依托“政企恳谈日”“企业接待日”“企业大走访”等重要工作载体，不断优化服务内容，推动服务方式优化升级，持续提升企业的认可度和满意度。

附件：“高效办成一件事”公积金涉企业业务事项清单

广元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2024年12月18日



“高效办成一件事” 住房公积金涉企业业务事项清单

序号	一件事名称	牵头部门	涉及公积金业务	办理流程	公积金环节审核要点	办理渠道	全流程办理时限	公积金业务办结时间	备注
1	企业开办一件事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住房公积金单位登记开户	在自建业务系统接收到省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推送的企业设立登记信息后，会自动推送至“一窗通”平台，实现自动开户。各管理部要定期查看开户情况并提醒企业开户成功，并及时进行缴费。	开户信息核查	线上：四川政务服务网“企业开办一件事”专区； 线下：政务服务大厅综合窗口	1个工作日	即时办结	
2	员工录用一件事	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个人住房公积金账号设立	在自建业务系统接受到省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推送的个人住房公积金账号设立申请信息后，会自动推送至业务系统相关权限人员待办，按规定及时审核办理。	1. 住房公积金开户清册； 2. 开户职工身份证件。 3. 经办人身份证件。	线上：四川政务服务网“员工录用一件事”专区； 线下：政务服务大厅综合窗口	37个工作日	即时办结	
3	企业信息变更一件事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住房公积金单位及个人缴存信息变更	在自建业务系统接收到省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推送的企业变更登记结果信息后，会自动推送至业务系统相关权限人员待办，按规定及时审核办理。	企业变更登记结果信息	线上：四川政务服务网“企业信息变更一件事”专区； 线下：政务服务大厅综合窗口	7个工作日	1个工作日	

4	企业上市合法合规信息核查一件事	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企业人员住房公积金缴存信息核查	在省一体化平台接收到推送的企业上市合法合规信息核查办件信息后，按规定及时完成企业人员住房公积金缴存信息核查并在省一体化平台反馈核查结果。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企业上市合法合规信息核查一件事联合申请表； 2. 营业执照； 3. 申请单位介绍信或授权委托书； 4. 申请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p>线上：四川政务服务网“企业上市合法合规信息核查一件事”专区；</p> <p>线下：政务服务大厅综合窗口</p>	7个工作日	1个工作日	
5	歇业一件事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账户封存	在自建业务系统及时接收省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推送的市场主体歇业备案信息后，会自动推送至相关权限人员待办，按规定及时办理“单位账户封存”业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市场主体歇业基本信息； 2. 指定代表/委托代理人身份信息，联系电话。 	<p>线上：四川政务服务网“歇业一件事”专区；</p> <p>线下：政务服务大厅综合窗口</p>	1个工作日	1个工作日	
6	企业迁移登记一件事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住房公积金缴存单位信息变更、住房公积金单位缴存登记注销、住房公积金单位登记开户	在自建业务系统接收到省一体化平台推送的企业迁移信息后，会自动推送至相关权限人员待办，在本市（州）内迁移的，完成住房公积金缴存单位信息变更；跨区域迁移的：如为迁出地公积金中心，需对企业是否按期完成公积金缴存进行核实，如存在未按期缴存、有未办结公积金事业的情况，需及时反馈，提醒企业及时办结公积金事宜，如已按期缴存、不存在未办结事宜，办理住	数据推送相关信息样表	<p>线上：四川政务服务网“企业迁移登记一件事”专区；</p> <p>线下：政务服务大厅综合窗口</p>	4个工作日	1个工作日	

				房公积金单位缴存登记注销；如为迁入地公积金中心，为企业办理住房公积金单位登记开户。					
7	企业破产信息核查一件事	市政务服务和数据局	企业人员住房公积金缴存信息核查	在省一体化平台接收到推送的企业上市合法合规信息核查办件信息后，按规定及时完成企业人员住房公积金缴存信息核查并在省一体化平台反馈核查结果。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企业破产信息核查一件事”申请表； 2. 人民法院破产案件受理裁定书； 3. 指定管理人决定书； 4. 管理人授权委托书； 5. 经办人身份证。 	<p>线上：四川政务服务网“企业破产信息核查一件事”专区；</p> <p>线下：政务服务大厅综合窗口</p>	3个工作日	1个工作日	
8	企业注销登记一件事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住房公积金单位缴存登记注销	在自建业务系统接受到省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推送的企业拟注销公告信息后，启动注销流程，对不存在公积金欠缴等未办结事宜的企业即时完成住房公积金单位缴存登记注销；对存在未办结公积金事宜的企业，及时提醒企业处理公积金缴存未尽事宜，待企业办结公积金相关事宜后，在1个工作日内为企业办理住房公积金单位缴存登记注销。	企业拟注销信息	<p>线上：四川政务服务网“企业注销登记一件事”专区；</p> <p>线下：政务服务大厅综合窗口</p>	11个工作日	1个工作日	

9	公民身后一件事	市公安局	住房公积金提取(死亡)	在自建业务系统接收到省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推送的“住房公积金提取(死亡)”业务办理申请后,会自动推送至相关权限人员待办,及时审核、办结该项业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申请人居民身份证; 2. 死亡人员居民户口簿和居民身份证; 2. 死亡证明材料; 4. “公民身后一件事”申请表; 5. “公民身后一件事”承诺函; 6. 关系证明; 7. 提取人银行卡。 	<p>线上: 四川政务服务网“公民身后一件事”专区;</p> <p>线下: 政务服务大厅公安窗口</p>	16个工作日	1个工作日	
10	退休一件事	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退休提取住房公积金	在自建业务系统接收到省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推送的退休业务申请信息后,会先后将退休封存和退休提取推送至相关权限人员待办,如果申请人公积金账户已封存,省一体化平台校验后会自动推送退休提取,按规定及时办结;如果申请人公积金账户未封存,会先推送公积金账户封存,需校验是否符合封存条件,符合条件的,为其办理封存,再次推送退休提取后,按规定及时办结;不符合封存条件的,不予通过并向省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反馈异常办结,同时向申请人告知原因,待符合条件后,再次办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人有效身份证件; 2. “退休一件事”申请表(单位办理需加盖单位鲜章); 3. 退休证明(系统自动推送退休时间、退休人员标识); 4. 本人名下 I 类银行储蓄卡及帐号; 5. 单位申办需提供: 职工本人授权并签署的承诺书。 	<p>线上: 四川政务服务网“退休一件事(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专区;</p> <p>线下: 政务服务大厅社保窗口</p>	29个工作日	1个工作日	

		退休一件事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个人账户封存、退休提取住房公积金			线上：四川政务服务网“退休一件事(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专区； 线下：政务服务大厅社保窗口	4个工作日	1个工作日	
--	--	-------------------------	-------------	------------------	--	--	---	-------	-------	--

